

江泽民为何迫害法轮功

香港《前哨》杂志曾刊登“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揭示了江泽民的自认告白：这辈子做过两件愚蠢之事，一是美国轰炸南斯拉夫时，下令中国大使馆人员不能撤退。二是打压法轮功。

权力欲、嫉妒心极强的江泽民，认为炼法轮功的人太多，是在和党“争夺群众”。同时，法轮功学员的高尚道德，反衬出中共的一切不正，也是江泽民不能容忍的。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还提到“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的古训，江泽民大为不悦。此后，江泽民及其党羽不断制造事端，不顾其他六个政治局常委的反对，于1999年7月20日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

中共的本质是“假、恶、斗”，与法轮功的“真、善、忍”是根本对立的。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是其本质决定的。◇

中共炮制“天安门自焚”伪案



▲栽赃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伪案中的王进东在自焚时衣服已被“烧”焦，但最易燃烧的头发大部分完好，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翠绿如新。有常识的人都知道，汽油着起火来，能达到500多度，人在这汽油大火中不用一分钟，就能被烧死。然而，王进东稳坐不动，声如洪钟似地喊口号。这不是在演戏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洪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却在中國大陸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广东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广东省惠州市法轮功学员占新元被中共非法判刑三年半

居住于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的法轮功学员占新元，女，47岁，湖北麻城人，因在居住小区等地张贴三退真相传单，曾被抓到当地派出所，之后经常被当地片警跟踪，2022过年前被抄家并抓到当地派出所。

2022年10月中占新元被抓到惠州市惠阳看守所关押，至2023年3月间，惠州市惠城区法院开庭，后于2023年4月中下达判决书，法轮功学员占新元被判处三年零六个月有期徒刑。

广东省惠东县法轮功学员周燕红被绑架

惠东县水泥厂职工周燕红，女，50多岁，2023年2月19日晚上8点左右，她被惠东县“610”和国保绑架、非法抄家，警察抢走了大法书籍、真相资料等一批珍贵物品。周燕红被非法关押在惠东看守所迫害。

广东省湛江市黄河清、陈翠珠被非法庭审的时间推迟

湛江市法轮功学员黄河清、陈翠珠被非法庭审的时间由2023年4月24日推迟至5月4日。

广东省广州市法轮功学员陈锦卿被非法批捕

法轮功学员陈锦卿，女，72岁，家住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燕塘社区。2023年2月24日上午被天河区兴华街派出所的警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目前陈锦卿被非法关押在天河区看守所，已被非法批捕。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国保大队人员搜查法轮功学员家

我是刚来惠州不长时间、外地的法轮功学员，对这里的情况还不熟悉。4月16日10点多钟，我送给一位男士一份刊登师父的《为什么会有人类》的《明慧周报》和“避大疫 躲大劫 三退保平安”的真相不干胶，还有一个大法真相护身符。我劝他三退（退党、退团、退少先队），他也爽快地答应了。可是，他回头就把我给举报了。

到晚上六点多钟，我家来了四位男子，其中一位自称是国保大队的（不知是哪级的国保）穿着便装。再一位说是居委会的，也不知这个居委会的名称，另外两位年轻的小伙子是派出所的，穿着警服（不知是哪个派出所）。国保的人既没着装，也不报姓名，也没带搜查证。进屋又是拍照，又是要我的身份证，然后就是到卧室翻东西，拿走了一袋子大法书（各地讲法）和真相资料。◇

发一份真相资料 广东省广州蔡华兴被非法判三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法轮功学员蔡华兴，因发放了一份真相资料，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被广州市荔湾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被勒索罚金一万元。蔡华兴当庭表示上诉，并对参与迫害的法官和检察员进行了投诉和控告。

蔡华兴是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马踏镇长山湾塘村人，一九八零年一月出生。他父母都已经 60 多岁，住在乡下老家。他有一个 15 岁的儿子，小时候因意外事故造成脑瘫智障。面对困境，蔡华兴没有抱怨，他努力工作来维持一家人的生活，并送儿子到特殊学校上学。二零一二年，蔡华兴来到广州，在白云区均禾街道萝岗村的工厂工作至今，租住在萝岗村商山南街。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九日晚上，蔡华兴顺道在罗岗村禄清大街一户居民门口放了一份法轮功真相资料，遭该住户恶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时，蔡华兴在住处被白云区公安分局国保警察和均禾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进白云区看守所。参与的警察包括均禾派出所何伟恩、李汉军、蒋国瑾、宋东、刘松、办案副所长陈伟丰、国保大队长刘志强及教导员谢欢等。

四月二十六日，他被白云区检



察院非法批捕。六月二十二日，白云区公安分局将构陷蔡华兴的材料交到白云区检察院，随后移交到荔湾区检察院。八月十八日，荔湾区检察院将蔡华兴构陷到荔湾区法院。经办检察员为熊一华，助理检察员许鑫涯。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日，荔湾区法院在第四法庭通过远程视频，对蔡华兴进行非法庭审。合议庭不法人员包括：审判长李国华，审判员陈枫、余友斌。非法庭审从下午两点半开始，大约四点结束。自始至终，公诉人熊一华拿不出与所谓“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有关的任何法律依据和相关证据。律师指出公通字[2000]39号文中，认定的×教组织没有法轮功，熊一华狡辩说其它文件中有；律师指出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令 50 号，已经取消对法轮功书籍出版的禁令，熊一华则狡辩说这个是出版署的内部文件，没有法律效应。真是信口雌黄，既不讲法律，也不讲道理。

蔡华兴为自己做了无罪辩护，他说法轮功教人做好人，对社会有益。

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荔湾区法院对蔡华兴非法宣判，他被非法判刑三年，被勒索罚金一万元。蔡华兴当庭提出上诉，随后他向广东省监察委和省人大对参与迫害的法官和公诉人进行了投诉与控告。

在投诉书中，蔡华兴说：信仰法轮功是合法的，刑法第三百条和两高的司法解释只适用于邪教案件，根本不能应用于法轮功。法轮功学员制作、传播法轮功的宣传品，无论数量多少，都是合法的信仰行为。自己依法对迫害者进行投诉与控告，请求追究其刑事责任，因为他们才真正是破坏法律实施的嫌疑人。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时，蔡华兴还不到十九岁。在中共对法轮功二十多年的迫害中，他因坚持修炼法轮功，曾被非法劳教和关洗脑班迫害。

在蔡华兴被关押在广东省三水劳教所期间，冬天狱警逼他穿着单薄的衣服在寒风呼啸的空旷操场上长时间罚站。二零零二年中国新年期间，蔡华兴被关进茂名洗脑班。正月十五早上，洗脑班人员闯进法轮功学员的房间，对学员的物品进行非法搜查，蔡华兴抵制他们的非法行为，遭吊铐和毒打，致使他说话困难。◇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在中国大陆，常听人说“政府不让炼法轮功”，其实完全不是这么回事，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二零零零年，中共颁布的《公安部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中，认定了十四种邪教组织，其中不包括法轮功。到目前为止，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中国政府）没有一个公开通知，说不让炼法轮功。

二零一一年，中国新闻出版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令 第 50 号》文件更废止了一九九

九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两条禁令。也就是说，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

但是，二十多年来，中共江泽民集团用见不得人的内部文件、通知，驱使各级官员和警察残酷迫害法轮功及其修炼者，制造了大批冤假错案。

法轮功简介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



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讲真相活动。◇